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2026年度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我单位属于平罗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业务由平罗县人民政府管理、监督、检查指导。主要围绕“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四个方面全面履行职责。

(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措施，保障和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做好乡村发展规划，搞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体系建设，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3) 负责农村社会管理，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和矛盾纠纷调解机制，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发展农村社会公共事业，推进新农村信息化建设，做好计划生育工作，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5) 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推进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行职责。

(6)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加强和改进乡党委、政府对村级党组织和村民委员会的领导和指导，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7) 加强社区管理，强化第三产业的培育发展，为农民和流动人员提供优质服务，加强流动人口的管理。

(8) 承办县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

我乡共核定编制 48 名。核定行政编制 20 名，目前在编在岗 19 名，其中乡领导班子职数 9 名；核定事业编制 26 名，目前在编在岗 23 名；核定聘用编制 2 名。

我乡共核定车辆编制 1 辆，现有公车 1 辆。

1、综合办公室 负责党委、政府机关内部事务运行、管理、督查、考核等工作；负责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各类会议、文电、机要、信息、调研、保密、机构编制、人

事、档案管理、政务公开、后勤保障、联络接待等工作；负责应急和目标任务的督查落实考核等工作；负责政协联络工作；负责国家财经、金融政策的宣传、贯彻，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监督镇村财务活动；组织执行年度财政预算，负责财政收支、政府采购工作；监督预算执行，编制财政决算；贯彻执行国家涉农财政补贴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村级财务审计及财务公开、农民负担、农业承包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登记管理、处置等工作，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办公室） 承担基层党员教育、管理等党建日常工作职责；负责党的建设、组织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意识形态、宣传、统战、武装等工作；负责纪检监察工作；负责辖区内民族团结和宗教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工会、团委、妇联、红十字会等群众团体工作；负责统筹基层治理和党建网格化建设；完成乡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经济发展办公室 负责编制各类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调查全乡经济发展动态，做好经济建设工作；负责农业产业化发展；负责土地管理、工业、统计、商务、招商引资、项目管理等工作；负责乡村规划编制和建设管理；组织实施新农村建设、危旧房改造工程；负责乡村建设项目的申报、招投标、工程监管和竣工验收；负责乡村道路的新建、改造；负责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协调与

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 负责民政、教育、体育、科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小城镇环境整治和物业管理等工作；负责社区建设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综合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 按照综合执法事项清单开展综合执法工作；统筹协调辖区派出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负责日常执法工作的监督检查；负责行政处罚案件的复核、报批、复议、诉讼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管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防汛、森林草原防火和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和综合防治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民生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负责制定中心有关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对进驻中心窗口的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并负责实施考核、评比；负责拟定进入中心服务事项的确定、调整、变更意见，并对审批事项的办理情况进行协调、指导、督查；按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负责辖区内行政审批、户籍管理、产权交易、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等事项的办理；负责退役军人优抚政策落实、就业创业、来访来电登记接待等方面的服务工作；负责残疾人服务工作；负责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民生服务中

心工作人员的投诉举报；指导村政务服务代办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负责制定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林业、农田水利建设及水利基础设施管护等方面工作；负责农业产业化经营、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农业新技术推广应用、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负责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日常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 综治中心 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法治建设和普法宣传、平安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网格化建设和管理；负责信访维稳、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工作；建立群防群治联动机制，负责综合指挥平台管理工作；负责重点人员的教育、管理工作；负责危险物品存放场所、特种行业和公共复杂场所的治安管理，防止重大治安问题发生；配合做好政法、禁毒、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等工作；落实防范、教育、管理等各项措施，提高治安防控能力；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主要工作任务及预期目标：推动一产增长6.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力争“十五五”末期达到全县平均水平，推动完成自治区、市下达的约束性指标。为实现上述目标，必须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聚焦富民增收，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壮大。一是扎

实筑牢粮食安全底线。大力发展现代农业，牢牢守住耕地红线，全面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严格耕地保护，持续整治侵占耕地违法行为，分类有序推进耕地“非粮化”整改，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制度。认真完成县人民政府下达种植任务，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7.2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5.9万吨以上。推动开展种植模式改革等十项创新，充分发挥田家村供销合作社优质农资优势，推动发展代耕代种模式，年内代种代耕地不少于200亩。

二是谋划实施重点项目。坚持“项目为王”，紧盯国家和自治区、市、县政策导向，围绕灵沙乡产业发展、交通、水利、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及时向上对接，争取产业强镇、肉牛养殖园区四期等项目，统一村、先锋村、光明、胜利、东灵、西灵、何家等村渠道砌护、道路硬化等以工代赈项目，以项目建设为百姓务工拓宽路径。以基础设施建设为基石，争取实施田家村和美乡村项目、集镇外立面改造提升、农贸市场改造等为内容的中心镇建设项目。以农文旅融合为抓手，谋划实施灵沙乡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通过建设冠军文化展示区，研学实践体验馆、综合服务保障区等功能区，打造研学游品牌基地，结合何杰冠军知名度，特别融入冠军励志元素，打造“灵沙乡村体育节”品牌赛事，拍摄“冠军带你游灵沙”系列vlog，展示灵沙美景、民俗风情与产业发展，打响“冠军之乡”文旅品牌，多措并举弥补灵沙乡文旅产业短板，千方百计拓岗位、促增收。

三是发展壮大特色种植产业。实施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工程，进一步擦亮小番茄等特色

农产品品牌，通过积极对接区外企业，引进新品种，扩大番茄、麒麟瓜等果蔬种植规模，力促全乡番茄、麒麟瓜等果蔬种植规模，力促全乡番茄种植面积达210亩、麒麟瓜种植5040亩，辣椒等制种面积1750亩，同步探索高价值作物引进，积极对接泰金种业等企业，引进工业辣椒等新品种，拓宽产业布局。推动何家村、光明村种植食用玫瑰、食用菊花等劳动密集型经济作物，丰富灵沙乡种植结构，为群众家门口务工增收搭建平台。鼓励田家村探索“以耕代种”等新型农业经营模式，拓展农业发展新路径，增强产业韧性与活力。推动建设灵沙蔬菜种植大棚不少于23座，力争年内到位资金不少于1000万元。

四是推动发展特色养殖产业。持续提升肉牛产业养殖规模，积极完善肉牛养殖园区道路硬化、防疫防护等基础设施，推动谋划粪污综合利用项目，推动防疫功能用房投入使用，优化和延伸肉牛养殖产业链，全年肉牛养殖稳定在1.5万头以上。持续扩大禽类养殖规模，重点抓好胜利村芦花鸡、东灵村肉鸽、何家村蛋鹅养殖，富贵村试点养殖七彩鸡。完善标准化养殖流程，以稳产、高产、高效、健康养殖为目标，稳定蛋鹅养殖2000只、肉鸽养殖800只以上、芦花鸡养殖3000只以上。积极推动东灵湖设施渔业落地投资2000万元以上，增补灵沙乡设施渔业空白。强化田家村供销合作社发展壮大，力争年销售额突破300万元；推动统一村吨袋加工厂一期持续运营，二期适时建设，年营业额突破500万元，就业岗位稳定在25人左右；以公司化创新模式运营肉牛养殖园区功能用房，推动打造银北地区典型性智慧园区。

（二）聚焦乡村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一是擦亮乡村振兴美丽底色。聚焦沟渠河道、主次干道等重点区域，推动五三支沟、五五支沟纳入全区抗旱排涝重点工程，以清洁通畅沟道，营造和美景观。着力在健全长效管护机制上下功夫，推动环境整治工作从“集中突击”向“常态保持”久久为功，全力绘就一幅“干净、整洁、优美、宜居”的乡村振兴新画卷。二是深化乡村人居环境整治。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全力清除土坯房，营造整洁文明的村容村貌。聚焦房前屋后、村社道路等重点区域，进行“地毯式”清理，坚持一手抓整治，一手抓巩固，通过定期督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及时列出问题清单，明确整改时限，确保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长治长清，促进美丽灵沙与美丽乡村“美美与共”。三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强化乡村生态保护和修复。推动先锋湖蓄水池开工建设，加强河道、水库等水域生态保护，开展清淤疏浚和生态修复，改善水环境质量。推进林业生态建设，完成植树造林47.1亩、栽植垂柳、金叶白蜡等各类苗木7005株，提升乡村绿化覆盖率。健全生态管护机制，落实河长制、林长制，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三）聚焦民生保障，持续增进群众福祉。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优化监测预警流程，提高监测效率，及时将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纳入帮扶。强化开发式帮扶，实施脱贫人口增收行动，常态化开展技能培训，

优化产业帮扶项目，确保脱贫群众持续稳定增收。健全分层分类帮扶制度，统筹社会救助、养老、医疗等政策，兜牢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底线，年内走访群众不低于10000人次。

二是积极落实社会保障服务。积极推动胜利村养老互助幸福院改造提升项目破土动工，及时建成容纳床位80余张的现代养老服务中心。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全面落实社会保险参保激励政策，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严格落实低保、临时救助等申请标准，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发展好富贵村启航就业帮扶基地，构建“中心站+示范站+服务点”建设模式，为全乡群众提供就业、帮扶等服务，全年提供培训300人次以上，劳务输出600人次以上。

三是拓展丰富群众文化体育活动。适时举办灵沙好声音、灵沙美食节、灵沙农民丰收节等丰富多彩活动，为聚民心、增福祉不断发力。健全灵沙乡文化站设施设备，完善电子阅览室，不断提高综合文化站功能性。持续推进统一村常态化开展文化体育科普等活动，筹划“村BA”篮球比赛等活动。积极举办广场舞培训和文艺活动，不断发展壮大辖区文艺团队和志愿服务队伍，着力丰富群众文化体育生活。

（四）聚焦基层治理，建设平安和谐乡村。一是深化移风易俗治理。实施乡村文明培育行动，围绕何家村探索开展村级事务积分考评管理等百项重点工作，全面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将移风易俗等内容细化量化，提高可操作性和约束力，以“小积分”推动“大治理”。加强督导考核，将美丽乡村

建设工作纳入全乡高质量发展考核和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内容,压实主体责任。二是提高安全治理水平。协调推进灵沙派出所办公大楼建设,为平安灵沙提供坚强战斗堡垒。积极完善“灵沙云”服务平台,将巡河巡林、重点路段管控、秸秆禁烧纳等入智能化管理网络。加强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持续强化道路交通、建筑施工、自建房、燃气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应对能力,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反诈宣传等专项行动,确保政治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三是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扎实推进“塞上枫桥”工作机制,开展专项化解治理行动,妥善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最大程度把矛盾风险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深化法治灵沙建设,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发展和壮大群防群治力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依托胜利等村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基地。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推动乡村治理中心高效运转,加快推进乡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打造基层社会治理新样板。

第二部分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部门预算——预算表

表一

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4386511.00	一、本年支出	14386511.00
(1) 一般公共预算	14386511.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803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539.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 卫生健康支出	30677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三) 农林水支出	4793052.00
三、事业预算收入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29966.00
四、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821148.00
五、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本年支出小计	14386511.00
六、经营预算收入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七、其他预算收入			
		支 出 总 计	14386511.00
本年收入合计	14386511.00		
八、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14386511.00		

表二

收入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财政专 户管 理资 金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预 算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预 算 收 入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其 他 预 算 收 入	上 年 结 转 合 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非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056001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14386511.00	14386511.00	14386511.00														

表三

支出总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386511.00	14386511.00	8985169.00	5401342.00						
056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14386511.00	8985169.00	5401342.00						
056001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本级		14386511.00	8985169.00	5401342.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00.00		286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5000.00		15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924431.00	6730199.00	194232.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0000.00		1800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627.00	9862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685613.00	685613.00							

	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807.00	34280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800.00		528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692.00		769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805.00	27880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970.00	2797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793052.00		479305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9966.00		2996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9418.00	60941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1730.00	21173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386511.00	一、本年支出	1438651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38651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803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539.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6775.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793052.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29966.00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821148.0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4386511.00	本年支出小计	14386511.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386511.00	支 出 总 计	14386511.00

表五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功能科目）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00.00				286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5000.00				15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916773.00	5883821.00	5285504	598317	32952	6924431.00	6730199	6077703	652496	19423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0000.00				18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75.00	92475.00	92475			98627.00	98627	98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763.00	600763.00	600763			685613.00	685613	685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381.00	300381.00	300381			342807.00	342807	3428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800.00				528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000.00				100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692.00				7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033.00	239033.00				278805.00	278805	2788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587.00	23587.00				27970.00	27970	2797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01040.00				4201040	4793052.00				4793052
2140106	公路养护						29966.00				29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252.00	539252.00				609418.00	609418	609418		
2210203	购房补贴	255521.00	255521.00				211730.00	211730	211730		

表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8985169.00	8332673.00	652496.0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8149006.00	8149006.00	
30101	基本工资	1890168.00	1890168.00	
30102	津贴补贴	2338286.00	2338286.00	
30103	奖金	1960754.00	1960754.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5613.00	685613.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2807.00	34280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805.00	278805.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70.00	2797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85.00	1518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9418.00	609418.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52496.00		652496.00

30201	办公费	147200.00		14720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50000.00		50000.00
30207	邮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08	取暖费	143475.00		14347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000.00		30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00		4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5161.00		45161.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00		34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260.00		17226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667.00	183667.0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8627.00	98627.0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0580.00	20580.0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460.00	64460.00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168825.00	7934833.00	4233992.00	14386511.00	8985169.00	5401342.00
056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12168825.00	7934833.00	4233992.00	14386511.00	8985169.00	5401342.00
056001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本级	12168825.00	7934833.00	4233992.00	14386511.00	8985169.00	5401342.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00.00		286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5000.00		15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916773.00	5883821.00	32952.00	6924431.00	6730199.00	194232.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80000.00		1800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475.00	92475.00		98627.00	9862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00763.00	600763.00		685613.00	685613.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300381.00	300381.00		342807.00	34280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2800.00		528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692.00		769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033.00	239033.00		278805.00	27880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587.00	23587.00		27970.00	2797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01040.00		4201040.00	4793052.00		479305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9966.00		2996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252.00	539252.00		609418.00	60941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5521.00	255521.00		211730.00	211730.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8985169.00	8332673.00	652496.0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8149006.00	8149006.00	
30101	基本工资	1890168.00	1890168.00	
30102	津贴补贴	2338286.00	2338286.00	
30103	奖金	1960754.00	1960754.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5613.00	685613.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2807.00	34280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805.00	278805.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70.00	2797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85.00	1518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9418.00	609418.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52496.00		652496.00

30201	办公费	147200.00		14720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50000.00		50000.00
30207	邮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08	取暖费	143475.00		14347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000.00		30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00		4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5161.00		45161.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00		34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260.00		17226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667.00	183667.0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8627.00	98627.0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0580.00	20580.0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460.00	64460.00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单位：元

部门经济分类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增幅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公车运行维护费	34000.00	34000.00	0%
公务接待费	400.00	400.00	0%
差旅费	30000.00	30000.00	0%
会议费	0.00	0.00	0.00
培训费	0.00	0.00	0.00

表十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01	办公费	158400.00	147200.00
302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50000.00	50000.00
30207	邮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08	取暖费	96720.00	143475.00
30211	差旅费	30000.00	3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00	40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813.00	4516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00	34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9984.00	172260.00

表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采购项目	是否对中小企业	采购品目	合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复印机	否	货物	2800.00	2800.00	2800.00							
复印纸	否	货物	3200.00	3200.00	3200.00							
台式计算机	否	货物	4000.00	4000.00	4000.00							

第三部分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2026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4386511 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增加 2217686 元，增长 18.2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1258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73920 元；卫生健康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4155 元；农林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92012 元；交通运输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9966 元；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75 元。

（一）收入预算总计1438.6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438.65万元，其中本级安排1252.65万元，上级转移支付186万元。

1.本年收入合计 1438.6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86511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17686 元，增长 18.22%。主要原因是：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其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刚性支出，财政根据乡镇人员编制调整情况，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专项转移支付额度；2026 年争取财政下达的农村公益事业和美村庄试点奖补资金、胜利村芦花鸡养殖场提升项目等涉农专项补助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 事业收入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事业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上级补助收入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

(8) 附属单位上缴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附属单位上缴。

(9) 其他收入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其他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 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上年结转结余。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4386511 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8031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539 元；卫生健康支出 306775 元；农林水支出 4793052 元；交通运输支出 29966

元；住房保障支出 821148 元。

1.本年支出合计 14386511 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8031 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的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公积金等刚需性支出以及日常办公运转的各项开支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1258 元，增长 17.77%。主要原因是：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财政根据乡镇人员编制调整情况，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专项转移支付额度。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539 元；主要用于困难群众生活补助、残疾人生活与护理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473920 元，增长 47.70%。主要原因是：2026 年新增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困难群众及优抚对象，保障覆盖面进一步精准扩大。

(3) 卫生健康支出 306775 元；主要用于居民健康档案建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44155 元，增长 16.83%。主要原因是：2026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小幅提高，同时居民健康档案更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人群精准扩面，对应的服务经费相应核增。

(4) 农林水支出 4793052 元；主要用于特色种养产业扶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护林员工作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592012 元，增长 14.09%。主要原因是：2026 年落地村级特色种养产业扶持、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乡村振兴项目。

(5) 交通运输支出 29966 元；主要用于生产道路的日常

养护以及排水设施疏通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9966 元。主要原因是：2026 年新增乡村道路管护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村组主干道、田间生产道路的日常修补及排水设施疏通。

(6) 住房保障支出 821148 元。主要用于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配套缴纳部分以及住房补贴等补助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75 元，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需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承担部分，形成刚性支出增长，保障干部职工住房待遇落实。

2. 年终结转结余 0 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14386511 元，包括本年收入 14386511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386511 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收入 0 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4386511 元，其中：基本支出 8985169 元，占 62.46%；项目支出 5401342 元，占 37.5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386511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17686 元，增长 18.22%。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其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刚性支出，财政根据乡镇人员编制调整情况，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专项转移支付额度；2026 年争取财政下达的农村公益事业和美村庄试点奖补资金、胜利村芦花鸡养殖场提升项目等涉农专项补助资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4386511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 2217686 元，增长 18.22%。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其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刚性支出，财政

根据乡镇人员编制调整情况，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专项转移支付额度；2026年争取财政下达的农村公益事业和美村庄试点奖补资金、胜利村芦花鸡养殖场提升项目等涉农专项补助资金。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968031.00元。

1. 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28600元，与上年相比增28600元，增长0%。主要原因：上年度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本年度新增经费主要用于村级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及财政政策进村宣传等专项工作，涵盖培训物料、入户核查差旅、宣传制作等开支。

2. 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15000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00元，增长0%。主要原因：上年度无代表工作支出，本年度为保障乡人大代表开展履职工作，涵盖代表调研走访、议案建议办理、政策学习培训、等相关开支。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6924431元，与上年相比增1007658元，增长17.03%。主要原因：2026年新增4名事业编制人员，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67539.00元。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180000元，与上年相比增

18000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上年度无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本年度主要用于全乡社保参保护面摸排、劳动力资源统计、就业帮扶对接等人社专项工作。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98627 元，与上年相比增 6152 元，增长 6.59%。主要原因：为足额发放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取暖补贴等政策性补助，形成刚性支出增长。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685613 元，与上年相比增 84850 元，增长 14.11%。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相应提高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42807 元，与上年相比增 42426 元，增长 14.11%。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相应提高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 528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5280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困难群众及优抚对象，保障覆盖面进一步精准扩大。

6.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 1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10000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困难群众及优抚对象，保障

覆盖面进一步精准扩大。

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 7692 元，与上年相比增 7692 元，增长 0%。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保障覆盖面进一步精准扩大。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67539.00 元。

11. 财政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78805 元，与上年相比增 39772 元，增长 16.65%。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相应提高了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2. 财政事务（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27970 元，与上年相比增 4383 元，增长 18.64%。主要原因：调拨 1 名公务员，相应提高了公务员医疗补助。

13. 财政事务（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 4793052 元，与上年相比增 592012 元，增长 14.09%。主要原因：按政策提高村干部基本报酬、绩效补贴及村级办公经费保障标准，夯实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基础，新增村级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用于村组民生事务办理、村容村貌整治、政策宣传落实等基层服务工作。

14. 财政事务（款）公路养护（项）支出 29966 元，与上年相比增 29966 元，增长 0%。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乡村道路管护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村组主干道、田间生产道路的日常修补及排水设施疏通。

15. 财政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609418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0166 元，增长 13.00%。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相应提高了住房公积金支出。

16. 财政事务（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11730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791 元，下降 17.14%。主要原因：本年度符合购房补贴申领条件的人员数量较上年减少，无新增符合政策的申领对象，按实际申报审核情况据实发放补贴，因此该项支出较上年相应核减。

（四）教育支出（类） 元。

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85169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332673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1890168 元、津贴补贴 2338286 元、奖金 1960754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5613 元、职业年金缴费 342807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805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7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85 元、住房公积金 609418 元、退休费 98627 元、生活补助 2058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460 元。

（二）公用经费 652496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147200 元、水费 10000 元、

电费 50000 元、邮电费 20000 元、取暖费 143475 元、差旅费 30000 元、公务接待费 400 元、工会经费 45161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 元、其他交通费 172260 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386511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17686 元，增长 18.22 %。主要原因：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其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刚性支出，财政根据乡镇人员编制调整情况，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专项转移支付额度；2026 年争取财政下达的农村公益事业和美村庄试点奖补资金、胜利村芦花鸡养殖场提升项目等涉农专项补助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985169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332673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1890168 元、津贴补贴 2338286 元、奖金 1960754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5613 元、职业年金缴费 342807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805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7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85 元、住房公积金 609418 元、退休费 98627 元、生活补助 2058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460 元。

（二）公用经费 652496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147200 元、水费 10000 元、

电费 50000 元、邮电费 20000 元、取暖费 143475 元、差旅费 30000 元、公务接待费 400 元、工会经费 45161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 元、其他交通费 172260 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44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 34000 元，占“三公”经费的 98.84%；公务接待费 400 元，占“三公”经费的 1.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我乡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产生，故而 2026 年预算数不变

2.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4000 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我乡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产生，故而 2026 年预算数不变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本年度严格按照公务用车运维经费预算标准列支，车辆日常维修、燃油、保险等各项开支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与上年实际支出水平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4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本年度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按实际工作需求规范列支接待开支，支出规模与上年保持一致，均控制在核定预算范围内。

（二）“三项”费用。

1.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预算 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单独核定会议费专项预算，故该项预算金额为 0 且与上年持平。

2.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培训费预算 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单独安排培训费专项预算，故该项预算金额为 0 且与上年持平。

3.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差旅费预算 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单独核定差旅费专项预算，故该项预算金额为 0 且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52496 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4179 元，增长 9.06%。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新增 4 名事业编制人员，相应提高了日常

公用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1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情况：房屋8584.5平方米，价值5322889.66元；车辆9辆，价值1189500元；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个；家具和用具价值274148.77元；土地使用权65926平方米，价值6708元；计算机软件价值463151.28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8584.5平方米，价值5322889.66元；车辆9辆，价值1189500元；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个，价值0元；家具和用具价值274148.77元；土地使用权65926平方米，价值6708元；计算机软件价值463151.28元。

所属单位房屋0平方米，价值0元；车辆0辆，价值0元；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个，价值0元；家具和用具价值0元；土地使用权0平方米，价值0元；计算机软件价值0元。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5401342元；本部门共20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5401342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37.54%。

1.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路长制资金），预算绩效金额29966元；主要绩效目标：用于灵沙乡2026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管理，确保全乡10.212公里乡道和57.05公里村道平整，保证公路正常通行。

2. 2026年助力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预算绩效金额200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全乡驻村工作组高效开展工作，聚焦产业帮扶、防返贫监测、人居环境整治等重点任务，推动村集体经济稳步增收，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筑牢乡村振兴基础，增强群众获得感。

3. 2026年政府长聘人员经费，预算绩效金额32952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长聘人员薪酬待遇落实，支撑其全面履行安全值守、巡逻防控、隐患排查等职责，筑牢机关办公区域安全防线，维护正常办公秩序，为灵沙乡各项政务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4. 2026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监护补贴，预算绩效金额528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患者家庭监护责任落实，提升监护人履职积极性，有效降低患者肇事肇祸风险，维护乡村社会和谐稳定，为基层平安建设筑牢防线。

5. 2026年乡镇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经费，预算绩效金额7692元；主要绩效目标：扎实开展灵沙乡退役军人政策宣传、走访慰问、权益咨询等服务，精准落实优抚政策，规范信息管理，高效完成各项事务工作，提升服务质效，增强退役军人及家属获得感与归属感，维护辖区军民和谐稳定。

6. 2026年乡镇人大工作经费，预算绩效金额15000元；主要绩效目标：精准保障乡人大会议召开、代表履职培训、特色产业调研等重点工作开展，推动代表建议100%办结，切实发挥人大监督作用。助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选民满意度，为灵沙乡肉牛养殖、特色种植等产业发展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7. 2026年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预算绩效金额186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62名代表开展履职培训、调研走访等活动，确保活动参与率不低于95%。通过经费精准拨付与规范使用，推动代表深入联系选民，助力特色产业发展和民生问题解决，完善代表履职长效机制，切实提升代表履职实效与满意度。

8. 2026年乡村治理专项经费自治区补助资金，预算绩效金额330000元；主要绩效目标：用于灵沙乡11个行政村开展基层治理工作，确保乡村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9. 2026年乡村治理专项经费，预算绩效金额550000元；主要绩效目标：规范使用乡村治理专项经费，聚焦平罗县党建

引领乡村治理要求，推进村级基础设施维护、人居环境整治、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提升治理精细化水平，筑牢基层治理根基，助力乡村振兴，增强村民幸福感与获得感。

10. 2026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临时救助），预算绩效金额 10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灵沙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做好社会兜底保障工作。

11. 2026 年干部就餐补助费，预算绩效金额 161280 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灵沙乡干部日常就餐需求，严格执行经费发放标准，确保补助及时足额到位，减轻干部就餐负担，提升干部工作积极性与归属感，为全乡各项政务工作高效开展提供坚实后勤保障。

12. 2026 年度县、乡换届选举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1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 2026 年县乡换届选举工作有序开展，规范使用 1 万元预算经费，完成选民登记、投票组织、结果公示等关键环节，确保选举程序合法合规、结果公正有效，夯实基层民主政治基础。

13. 2026 年村委会办公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33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 11 个村委会日常办公、村务公开、便民服务等工作有序开展，提升村级组织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夯实基层政权建设基础，切实增强群众对村级工作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14. 2026年村级组织办公经费自治区补助资金，预算绩效金额3300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灵沙乡11个行政村正常运转，为各项乡村事业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15. 2026年村级党务工作者津贴，预算绩效金额264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全乡村级党务工作者待遇落实，激发其工作积极性，推动村级党建、党员管理、政策宣传等工作规范开展，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为乡村振兴提供组织保障。

16. 2026年村干部任职年限补贴，预算绩效金额1203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村干部按任职年限享受对应待遇，强化对长期扎根基层村干部的激励，稳定村级干部队伍，推动村干部持续投身乡村治理、民生服务和乡村振兴工作，夯实基层发展根基。

17. 2026年村干部任职补贴，预算绩效金额1953352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在职村干部薪酬待遇落实到位，充分调动村干部履职积极性，推动村级组织高效开展乡村治理、民生服务、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18. 2026年村干部民族团结奖，预算绩效金额33000元；主要绩效目标：保障村干部奖励待遇落实，激励村干部主动投身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深化村内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筑牢民族团结根基，为灵沙乡乡村振兴营造和谐稳定的基层环境。

19. 2026 年村干部参加养老保险缴费补贴，预算绩效金额 18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做好灵沙乡村干部养老保险补贴工作，确保村干部工作积极性，提高村干部收入。

20. 2026 年村干部报酬自治区补助资金，预算绩效金额 110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用于保障灵沙乡 11 个行政村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收入。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 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 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 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 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预算公开**: 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 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 **基本支出**: 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 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 **项目支出**: 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支出以外, 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 **政府购买服务**: 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

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